

76127



# 酒精工厂的財务工作

克雷沃保高夫著



309  
613  
4013

新知識出版社

# 酒精工厂的財务工作

克雷沃保高夫著

信一青 李 枫譯

新 知 識 出 版 社

一九五六年·上海

И. Е. КРИВОБОКОВ  
ФИНАНСИРОВАНИЕ СПИРТОВЫХ ЗАВОДОВ  
ПИЩЕПРОМИЗДАТ  
МОСКВА • 1954

根据苏联国家食品工业出版社1954年版本译出

酒 精 工 厂 的 财 务 工 作

(苏)克雷沃保高夫著  
信一青 李 樟 蘇

\*

新 知 識 出 版 社 出 版

(上海湖南路9号)

上海市售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015号

上海协兴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 上海发行所总经销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2.3/4 字数：69,000

1956年6月第1版 195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本

统一书号：4976·16  
定 价：(8)0.28元

## 序　　言

— 1 —

## 內 容 提 要

本書扼要地敘述酒精工廠財務工作的原則和实务，并用許多实例來加以說明。同時，本書還對企業財務情況作了典型的分析。全書共分八章，包括固定和流动資金的撥款、吸家銀行的貸款、固定資產大修理和基本建設投資的撥款、收支平衡表和財務情況分析等內容。書末附錄蘇聯“酒精工業”雜誌對本書的評介二篇。本書可供我國酒精工業企業領導人員和財務、計劃工作人員閱讀，對一般工業企業的財務、計劃工作人員也有一定的學習參考價值。

## 目 錄

一 酒精工厂的固定和流动資金 .....	1
二 酒精工厂自有流动資金定額的制訂方法 .....	4
三 酒精工厂的國家銀行借款 .....	8
四 折旧基金 .....	23
五 大修理撥款 .....	25
六 基本建設投資撥款 .....	28
七 酒精工厂的收支平衡表 .....	36
八 酒精工厂財務情況的分析 .....	42
附錄：苏联“酒精工業”雜誌 1955 年第一期对本書的評介	82

## 一 酒精工厂的固定和流动资金

卡尔·马克思說：“不問劳动过程的社会条件，每一个劳动过程的生產資料，总是可以分为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①

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的区别在於：它們在生產过程中的職能是不相同的，并且其价值移轉到在劳动过程中所制造出來的產品上的方式也是不相同的。

劳动手段乃是企業的固定資產，屬於固定資產的計有：房屋，建筑物，生產設備（在酒精工厂为煮鍋、麥芽漿桶、發酵桶、麥芽蒸餾器、精餾器等等），动力设备（蒸汽机、鍋爐、渦輪机、电动机等等），运输工具，計量仪器和各种工具，其他设备和器具。所有这些物資都是多次地參加到生產過程中，并且經歷很長的時間，在生產過程中不改变其本身的形态。它們的价值，则按照其耗損程度，部分地計入產品成本中。

在產品成本計算表中，固定資產的耗損額，是按照依各類固定資產的平均使用期限而規定的定額反映在“固定資產折旧”項目中。借助於折旧提成的方法，就能建立起作为固定資產再生產（大修理和基本建設投資）來源的折旧基金。

撥給企業經常使用的固定資產，就構成企業的固定基金。

劳动对象包括在企業的流动資金構成中。屬於劳动对象的，是企業借助於它們才能从事生產活動、并使生產活動繼續不斷地進行的各种物資，如原料、主要和輔助材料、燃料等等。这种物資（生產儲備），在一个生產週期中全部消耗掉——或者移轉到

① 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2卷第181頁。

劳动过程中所創造出來的產品構成中，或者完全消失在劳动过程中(例如燃料、潤滑材料等)。

劳动对象与固定資產不同，它們的价值全部計入在劳动过程中所創造出來的產品成本中。

企業在生產过程中獲得產成品。然后產成品即被銷售，企業由於銷售產品而獲得收入，这种收入就是为补充原料、燃料、材料的儲備和重新开始生產週期所必需的貨幣資金。

由此可見，企業的流动資金不斷地周轉着，在周轉過程中，其一部分處於生產領域(原料、材料、燃料、在產品等)，另一部分處於流通領域，如產成品、銷售產品的結算及貨幣資金。

因而，屬於企業流动資金的有：(1)在生產过程中所消耗的一切材料物資，这些材料物資的价值，全部移轉到在生產过程中所創造出來的產品成本內；(2)在產品結存；(3)由於生產過程的結果而獲得的產成品；(4)在銷售產品過程中所發生的結算，以及企業由於銷售產品而收進的貨幣資金。

在流动資金中还包括着：

(5) 幼畜；

(6) 生產經營中所使用的低值及易耗器具和工具，就是：

(甲)不論其价值大小，使用期限不滿一年的物品；

(乙)不論其使用年限的長短，其單位价值不超过 300 帛布的物品；

(丙)不論其价值大小和使用年限長短的工作服、工作鞋及被褥。

低值及易耗品的价值并不全部計入產成品成本中，而是按照其在生產过程中的耗損程度，部分地計入產成品成本中。为了簡化計劃和核算工作起見，这些物品当作是生產儲備構成中的流动資金。

企業的流动資金分为自有的和借入的兩種。自有資金是撥給企業經常运用的，而借入資金則只是在一定的期間，按法定程序以國家銀行貸款的形式貸給企業的。

自有流动資金是按保証生產活動正常地進行所必需的數額撥給企業的，也就是按照為建立原料、主要和輔助材料、燃料、在產品、產成品的最低儲備，以及在待攤費用方面的支出所必需的數額來撥給企業的。

企業對於季節性生產支出和原料、燃料及產成品的季節性儲備，以及其他臨時需要所必需的資金，由國家銀行提供給企業一定期限的短期貸款，以資周轉。

企業的自有流动資金額，是根據流动資金每一項目（原料、材料、燃料、在產品等等）的最低必需儲備定額來確定的。

流动資金的儲備定額是按天數來計算的。根據儲備天數再計算以數量和價值表示的各類流动資金的儲備定額。這種儲備定額應當保証企業能夠正常地和不間斷地進行工作。

根據已確定的儲備定額，換算為以貨幣表示的企業自有流动資金的最低需要量，這就是企業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規定有定額的流动資金，屬於定額化流动資金。

酒精工廠的定額化流动資金，乃是：

(1) 原料（谷物、馬鈴薯、糖漿和其他含有淀粉或糖質的產物，即是在生產過程中借助於釀酵的方法，用以制成酒精的那些產物）。

(2) 輔助材料：麴（酵母），硫酸，高錳酸鉀，過磷酸鈣和工藝技術生產過程中所必需的其他材料。

(3) 經常修理用材料。

(4) 燃料（木柴、泥煤、煤、石油燃料等）。

(5) 包裝物和包裝材料（运送酒精用的大桶、麻袋等）。

(6) 低值及易耗品。

(7) 草料和飼料。

(8) 幼小的牲畜。

(9) 在產品。

(10) 產成品(酒精)。

(11) 待攤費用，即是預先支付而應攤入以後各報告期內的產品成本的費用。屬於此項費用的，例如：在第一季度中預付的全年房租，在十二月份預付的下年度期刊的訂費等。

資產負債表上資產方丙類中所有的其他各項目，乃是非定期化流动資金。

屬於這些項目的有：

(1) 貨幣資金；

(2) 發出商品和已完作業；

(3) 購買人到期未付款的商品；

(4) 購買人負責代管的商品；

(5) 結算中資金(債權)。

在酒精工厂中，超過規定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的一切儲備，如同季節性生產的企業一樣，是由國家銀行在規定的限額範圍內或無限額地提供貸款來抵補的。

## 二 酒精工厂自有流动資金定額的 制訂方法

在制訂工業企業自有流动資金的定額時，不僅要考慮到企業的生產量，而且還要考慮到企業的一切其他特點，例如：企業距離鐵路車站的遠近，年度生產計劃按季分配的情況，貨物的運送方式，與供應者的合同關係等等。在考慮到企業的一切特點以

后，应規定給企業足以保証正常的和不間斷的工作所必需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

以農產品(馬鈴薯、谷物和其他)為原料的酒精工厂，其工作在年度內是不均衡的。最大的生產量一般是在第四季度內，也就是在莊稼收穫后的时期，隨后在第一、二季度內，則生產量逐漸降低。

酒精工厂对原料的加工是在第二季度終了时結束的，并且通常是在第三季度內停工，以便進行大修理及准备新收穫原料的加工。

例如，1953年苏联食品工業部的酒精產量計劃在第三季度中为年度計劃的6.5%。

酒精工厂各別項目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用下述方法來確定。

### (一)原 料 定 額

原料定額是按全年度中原料的最低必需結存余額的价值來確定的。当工厂在大修理和准备加工新收穫的原料而停工时，工厂的原料結余額應該是最低的。在开始加工新收穫的原料时，用作制麴的谷物起碼必須有一个半月的儲备量，因为只有已經風干了的谷物才能適用於制麴。新收穫的谷物只須經過一个半月就能用於制麴。因而，對於用糧食、馬鈴薯等原料來進行加工的酒精工厂來說，其自有流动資金定額應按照制麴用谷物的45天需要量來確定。

如果制麴谷物的儲备定額是採用45天，那么，以貨幣表示的定額，应根据生產費用預算接下列方式來確定。

假定，工厂生產計劃規定全年工作日是240天，而年度支出根据生產費用預算是3,900千盧布，其中原料支出为3,120千

盧布。

那么，一个工作日的原料支出是：

$$\frac{3,120 \text{ 千盧布}}{240 \text{ 天}} = 13 \text{ 千盧布}$$

如果按照現行的技術定額，製麴用原料的需要量是原料總消耗量的10%，那么一天中麥麴的耗用价值将是1.3千盧布，而原料定額則为58.5千盧布(1.3千盧布×45天)。

對於用糖漿來進行加工的酒精工厂，其自有流动資金定額按照糖漿的最低儲备量10至15天來确定。

## (二)輔助材料和經常修理用材料的定額

由於輔助材料和經常修理用材料的消耗量在生產費用預算中不以單獨的項目分列，所以要在計劃期前一年度的这些物資的儲備定額和实际耗用量的基礎上，根据生產計劃和經常修理支出計劃的增長情況加以修正后，來確定這些項目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

酒精工厂的輔助材料儲備定額，根据多年的實踐，定為45天，而經常修理用材料的儲備定額則定為60天。

假定，在儲備定額定為60天的情況下，來規定經常修理用材料的定額。

根据報告資料，在过去年度內零件和材料的耗用价值是468千盧布。一天的耗用价值是：

$$\frac{468 \text{ 千盧布}}{240 \text{ 天}} = 1.95 \text{ 千盧布}$$

那么，定額就應該是1.95千盧布×60天=117千盧布。

但是，由於考慮到在年度計劃中曾規定增加經常修理工作量10%，所以這個項目的自有流动資金定額應規定為128.7千

盧布(117千盧布×110%)。

### (三)燃料定額

酒精工厂的燃料儲備定額規定為10—30天，這取決於工厂用什么样的燃料來工作。在用煤來工作的情況下，儲備量必須為10—15天，在用當地燃料(木柴或泥煤)來工作的情況下，儲備量應該是20—30天。

這些燃料儲備定額，對酒精工厂來說是最低的規定，這是因為已考慮到在采購當地燃料及運送礦物燃料的時期中，為保證收進新收穫原料的工作而儲備起來的燃料超定額積存，可以由國家銀行貸款來抵補。

### (四)包裝物、包裝材料、低值及易耗品的定額

包裝物、包裝材料、低值及易耗品的自有流動資金定額，不可能根據以天數表示的儲備定額來確定，因為以天數表示的儲備量，不能作為計算各別物品(其價值是按照耗損程度計入產品成本)儲備需要量的標準。

因此，這些項目的自有流動資金定額，是根據這些物品全年所需數量的價值來加以確定，這些物品包括：包裝物和包裝材料、器具、工具、工作服，以及生產車間、工作室、辦事處、倉庫、公共宿舍、俱樂部、食堂及其他辦公、服務和文娛活動房屋所用的一切其他低值物品。

在計算定額時，不僅要考慮到在用的包裝物和低值用品，而且還要考慮到為替換用壞了的物品(例如工具、工作服、麻袋、篷布等)所需要的必需儲備量。

### (五)草料和飼料的定額

供作役畜食用的草料和飼料的定額，以草料的最低儲備價值來確定，這儲備量是根據牲畜頭數和現行飼料定額計算出來的一個月的儲備量。

為了保證牲畜的草料能吃到下一年的收穫前，而在夏季和秋季所採購的草料的超定額儲備，如同季節性儲備一樣，由國家銀行貸款來抵補。

### (六)幼小役畜的定額

幼小役畜的定額，是採用計劃年度終了時幼畜總頭數的價值額。

### (七)在產品的定額

在產品的定額，按照計劃年度終了時在產品余存的價值來確定，并要考慮到麥麴在制麴場上共計十天需要量的儲備價值，也就是谷物發芽期的儲備價值。

麥麴的十天儲備價值，根據生產費用預算，用上面所述的計算方法來確定(參看原料定額的計算)。

### (八)產成品的定額

產成品(酒精)余存的定額規定為3至5天的儲備量，並根據酒精的生產計劃和批准的計劃工廠成本來加以確定。

## 三 酒精工廠的國家銀行借款

蘇聯國家銀行提供給酒精工廠短期貸款，以抵補原料、燃料

和產成品的季節性儲備方面，在途物資方面，及產品產銷過程中的其他各項臨時需用方面對流動資金的臨時需要量。

國家銀行分行，在適當的限額（最高額）範圍內對企業實行貸款，這個限額是由企業的上級機構（管理總局或托辣斯）按季來確定的。

酒精和甜酒工業管理總局——酒精管理總局，根據主管部每季批准的借款計劃，對所屬各托辣斯和各工廠確定其借款限額。

借款限額是依據季度材料物資（原料、燃料、產成品）的收支平衡表，並根據其他的理由和計算來確定的。

在一個季度中的借款限額，規定有兩種：季末的限額和季度內的限額。

借款限額——是按照一定借款對象的借款最高額。

季末的限額，決定這一季度終了的時候國家銀行准許企業保留的、按一定借款對象借入的債務餘額，並且這個限額在下一季度中的前二十五天內，在得到該一季度的借款限額以前，仍然有效。

季度內的借款限額只在規定的當季季度內有效。

借款有一定的期限，這個期限應參照降低材料物資的超定額余存的計劃來規定。

國家銀行分行有權按實有的有關材料物資、材料物資的保管情況和質量、以及核算情形等來檢查貸款的保證程度。

酒精工廠從國家銀行獲得的借款有：

(1) 以原料、燃料、液體燃料、飼料和產成品的季節性儲備為抵押的借款；

(2) 以季節前的支出為對象，用於支付有組織的招募勞動力的費用和泥煤季節前準備費用的借款；以未完成生產的泥煤

为抵押的借款；

- (3) 在工厂大修理和季節性減產期間，用於支付經常修理費和輔助費用(全厂費用、車間費用和一般采購費用)的借款；
- (4) 用於轉發給集体農庄以馬鈴薯種籽实物放款的借款；
- (5) 以在途結算憑証為担保的借款。

工厂也可以从國家銀行獲得由於各項超計劃儲備而臨時需要的借款，這些超計劃儲備是指由於非工厂本身的各种原因而發生的原料、燃料、在產品和產成品的超計劃儲備。

从國家銀行取得借款的手續如下。

### (一) 原 料 借 款

酒精工厂可以从國家銀行為該厂開設的特种貸款帳戶上，取得以谷物原料、馬鈴薯、甜菜或其他制酒精用農作物的超定額季節性儲備為抵押的貸款。

谷类作物、馬鈴薯和甜菜的借款，在全年期中是沒有限額的。

國家銀行从集体農庄—出賣人或采購組織那里收到的，而且已經由酒精工厂承付的(为了采購上列農業原料)付款申請書和其他結算憑証，不論酒精工厂同國家銀行的結算情況如何，國家銀行都應無限制地付款。

對於工厂收到農業原料而同集体農庄進行的結算，由國家銀行用划撥方式把應付款从工厂的特別貸款帳戶中轉到供應人在國家銀行的往來帳戶上。根据供應人的要求，也可以用現款同它們進行結算。

為了便於同集体農庄的農戶、農民和職工進行農業原料價款的結算，國家銀行付給工厂以現款。

國家銀行采用下列各項物資的价格，作为原料特种貸款帳

戶的保証：

(1) 酒精工厂直接从出賣人那里收取的谷物，在谷物采購局尚未辦理其發貨單和帳單前，按实际采購价值及其附加雜費(按照合同应由谷物采購局偿还給酒精工厂)；

(2) 酒精工厂从谷物采購局那里收取的谷物，按第一个地区的批發价格(包括周轉稅)及計劃定額範圍內的附加雜費；

(3) 馬鈴薯和甜菜，按实际价格，但不得高於規定在酒精季度計劃成本計算表中的这种原料的价格。

酒精工厂依照每天計劃付款的方式，偿还銀行特种貸款帳戶中的原料借款，每天偿还的金額，根据月份原料加工的計劃，按平均每天在生產中的原料耗用价值來確定。

工厂必須以这样的方式進行每天的計劃付款，即在月份开始前要把从自己結算帳戶中轉出適當金額的委託書提交給國家銀行。

当生產中的原料实际耗用量脱离計劃很大时，經企業同意后改变每天的計劃付款額。

假定，計劃付款規定为二至三天一次。特种貸款帳戶上借款額的調整，由國家銀行每旬進行一次，为此，酒精工厂必須把按規定格式 4 所編制的報告表提送給國家銀行。

如果在調整特种貸款帳戶时，發現保証額高於已付款原料超定額儲备部分由國家銀行獲得的借款額时，則國家銀行应按其差異数对酒精工厂增加貸款，把適當的金額从特种貸款帳戶轉到結算帳戶中。在其他貸款帳戶缺少保証或者有逾期未还國家銀行借款的情况下，則增加的貸款額应轉作为工厂偿还國家銀行的这种欠款，只有在有余时(即增加的貸款超过应还銀行的其他欠款)，才把余额轉入工厂的結算帳戶中。

如果在調整特种貸款帳戶时，發現已付款超定額儲备部分